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 次会议于2023年5月5日发出了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5月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董事长苏臻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7人, 实到7人,董事张小威先生、李子清先生、杨乾诚先生,独立董事凌志 雄先生、胡君先生、周志方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会成员 及其他高管以通讯方式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 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金健农产品(湖南)有限公司吸收合 并全资子公司金健农产品(营口)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和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为进一步优化 公司经营管理体系和架构,强化资源的管控和统一调配,更好地发挥内 部协同效应,降低管理成本,提高整体运营效率,公司同意由公司全资 子公司金健农产品(湖南)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金健农产品(营 口)有限公司。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金健农产品(湖南)有限公司存 续经营,金健农产品(营口)有限公司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金健 农产品(营口)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人员、业务及其他一切权利义务由金健农产品(湖南)有限公司依法承继。在此基础之上,金健农产品(湖南)有限公司将在辽宁省营口市设立营口分公司。

同时,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本次吸收合并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合并基准日、协议文本的签署、办理相关的资产转移、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本次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事项办理完毕为止。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公司编号为临 2023-45 号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8日